

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17 日，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安宁镇安宁街道。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加工项目年加工不锈钢彩色钢板、钢管 11000 平方。租用厂房占地面积约 1875 平方米，项目设置办公区、生产加工区，购置 PVD 设备、烤箱、空压机、冷干机等设备。同时配套建设其它辅助设施及环保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3 月，泸州鑫通源环境保护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3 月 2 日泸州市龙马潭生态环境局以泸龙环建函[2020]21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为 2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96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3.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63%。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辅助工程：配电房、空压机；公用工程：供电、供水；仓储工程：材料堆放区；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收集、噪声治理及防渗措施）等工程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现场的调查和勘察，实际建设内容存在与环评不一致。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建设内容对照见表2-1。

表2-1项目主要建设变动建设情况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可行性分析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 1450 m ² ，其中包含真空镀膜区、烘烤区、制作清洁区等	生产车间 1875 m ² ，其中包含真空镀膜区、烘烤区、制作清洁区等	经核实，车间面积与厂房租赁合同一致，变动合理可行
材料堆放区	项目共两个仓库，一个仓库位于制作清洁区楼上共 288 m ² ，另一个位于厂区北侧约 60 m ²	项目设一个材料堆放区位于阁楼上共 96 m ² ，另一个材料堆放区位于厂区北侧约 100 m ²	合理布局，为便于生产作业，调整材料堆放面积，满足生产需求，变动合理可行
空压机	位于厂区南侧，约 10m ² ，紧连真空镀膜区	厂区南侧设置 2 台空压机，紧连真空镀膜区	合理规划布局，不单独设置空压机房，便于生产区作业，变动合理可行
办公室	位于厂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28.4m ²	位于厂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50m ² ，办公室内包含茶室和部分产品展示件	办公室内布设茶室和产品展示区，合理调整布局和面积，满足办公需求，变动合理可行
展厅	位于厂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38.4m ²	未单独设置展厅，部分产品构件放置在办公区域展示	
茶室	位于厂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38.4m ²	茶室设置于办公室内，约 10 m ²	
废水处理系统	化粪池 1m ³	办公生活污水经园区已建 6m ³ 化粪池收集处理	化粪池经园区规划建设，办公生活污水得到合理处置，变动合理可行
循环水池	冷却水循环池 4.5m ³	冷却降温用水量较少，冷却循环水在冷却塔自带收集装置内循环可满足真空镀膜设备冷却效果	冷却水得到循环使用，满足真空镀膜设备冷却效果，变动合理可行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10 m ²	车间东侧布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 5 m ²	根据固废产生情况合理规划固废暂存区，满足暂存需求

根据表2-1、表2-5建设内容对照以及变动可行分析，变动内容从环保角度可行，同时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金属粉尘质量较重，经厂房阻拦后在车间内沉降后经地面清扫收集后混入铁屑中外售。少量焊接烟尘在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车间合理布局，利用建构筑物进行隔声，

设备定期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项目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并对设备采取了基础减振等措施有效降噪。

（三）固体废物

项目不涉及使用泵油及机修。维修设备由设备方维修，会产生少量废抹布及废机油由设备方带走；废包装材料、废铁削暂存固废暂存区，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废抹布暂存于固废暂存间，交给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

（四）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泸州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生产设备冷却水经冷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气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监测点位“○1#厂界北侧、○2#厂界北侧、○3#厂界东侧”监测项目“颗粒物”最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噪声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噪声监测点位“▲1#厂界西侧、▲2#厂界北侧、▲3#厂界东侧”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功能区标准。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投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

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生产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2. 认真落实环保管理制度，严格遵守的生产操作规程，避免生产操作不规范造成环境污染事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	签字
建设单位	李俊杰	四川百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090187888	51050219950621741X	李俊杰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文本编制单位	徐锦	四川中际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	15228215251	510502199110234723	徐锦
环保技术专家	张一坤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18982767859	51050219761108041X	张一坤
	李富春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工程师	18982440207	510502197611204713	李富春